附件1：

蔚县20万千瓦风电项目征地范围图(黄梅乡柳家泉村)

附件 2: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蔚县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黄梅乡柳家泉村（东至果园、南至果园、西至果园、北至果园）的土地，经黄梅乡人民政府与柳家泉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: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柳家泉村	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农用地		
面积	0.0559	0.0559		0.0559			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	备注
1	谭景霞	0.0478公顷	
2	村集体	0.0081公顷	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名　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名　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杏树	谭景霞	胸径10-20cm,22株	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　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2026年4月6日